

池州市市直机关服务中心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一、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 计	0	0
因公出国（境）费	0	0
公务接待费	0	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0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0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0

二、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池州市市直机关服务中心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未安排“三公”经费计划。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池州市市直机关服务中心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与 2021 年度预算持平，原因是 2021 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计划。2021 年池州市市直机关服务中心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累计出国（境）0 人次。经费使用严格按照《池州市财政局 池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转发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的通知》（池财行〔2015〕348 号）、《池州市财政局 池州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关于转发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池财行〔2014〕54 号）等相关规定执行。

2.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与 2021 年度预算持平，原因是 2021 年度未安排公务接待计划。2021 年池州市市直机关服务中心国内公务接待共 0 批次，0 人次。经费使用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和安徽省实施细则，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中发〔2013〕13 号）和《池州市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池办发〔2014〕25 号）相关规定。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与 2021 年度预算持平，原因是 2021 年度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

计划。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池州市市直机关服务中心
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